



证券代码：300080

证券简称：易成新能

公告编号：2022-046

#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开封平煤新型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 2021 年度业绩承诺履行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封平煤新型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7 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开封平煤新型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21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22），现就开封平煤新型炭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开封炭素”）2021 年度业绩承诺履行情况公告如下：

#### 一、业绩承诺的基本情况

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12 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附生效条件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及〈业绩承诺补偿协议〉的议案》，并经 2019 年 4 月 30 日召开的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同意公司向开封炭素全体股东发行股份购买其合计持有的开封炭素 100%股权事项，开封炭素于 2019 年 9 月 17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根据开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开封炭素营业执照，开封炭素的公司类型已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其 100%股权均已登记至本公司名下。

#### （一）原盈利承诺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与盈利承诺补偿义务人中国平煤神马集团签订的《业绩承诺补偿协议》，本次交易的业绩承诺期为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



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承诺：开封炭素在 2019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数”）不低于 73,423.92 万元，开封炭素在 2019 年度、2020 年度经审计的承诺净利润数累计不低于 141,610.87 万元，开封炭素在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经审计的承诺净利润数累计不低于 209,017.88 万元。

## （二）业绩承诺变更情况

由于新冠疫情的原因，作为石墨电极生产企业，开封炭素的经营受到重大影响。疫情发生以来，石墨电极产业从上游供应商、到公司产供销体系、再到下游客户均受到重大影响，市场失衡传导至供应链和生产链的各个环节。

根据 2020 年 5 月 15 日《证监会有关部门负责人就上市公司并购重组中标的资产受疫情影响相关问题答记者问》窗口指导意见，2021 年 4 月 19 日经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将原 2020 年度、2021 年度的业绩承诺延期至 2021 年度、2022 年度履行，即变更为：开封炭素在 2019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不低于 73,423.92 万元，开封炭素在 2019 年度、2021 年度经审计的承诺净利润数累计不低于 141,610.87 万元，开封炭素在 2019 年度、2021 年度、2022 年度经审计的承诺净利润数累计不低于 209,017.88 万元。

同时，中国平煤神马集团承诺将通过本次交易所获得的对价股份的锁定期延长十二个月。

## （三）开封炭素 2021 年度业绩承诺实现情况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说明的审核报告》（大华核字[2022]002671 号），开封炭素 2019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8,486.29 万元；2021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6,716.94 万元。

## （四）开封炭素 2021 年度业绩未达预期的原因说明



2021年1月5日，开封炭素被美国OFAC(美国财政部海外资产控制办公室)列入SDN(特别制定国民清单)名单，属美国经济制裁的最高级别，对企业经营造成重大影响，并叠加河南特大暴雨和多次较大疫情影响，导致无法实现业绩承诺目标。

### 1、美国制裁影响

(1) 银行等金融机构为规避风险，采取强制销户、停止资金续贷和外币结算业务等措施，贷款余额由年初8.75亿元减少至年末1.70亿元，导致企业生产经营极度困难，资金链持续紧张；(2) 原材料进口受限，生产进度滞后，制造成本增加；(3) 2021年产品出口全面停止(2019年产品出口销售占比67.36%，2020年产品出口销售占比47.02%)；(4) 国内一些客户因担心穿透制裁，中止或减少与开封炭素的合作，国内销量未达预期。

### 2、特大暴雨及新冠疫情影响

2021年国内新冠疫情虽得到整体控制，但阶段性反弹不断，多次发生较大疫情，叠加2021年7月至8月河南开封市持续遭遇特大暴雨，导致开封市及周边交通受限或中断，原料、半成品、产成品无法运输、工人无法到岗；电力系统受到冲击线路损坏，产生漏电现象，生产线被迫减产甚至停产，严重影响了开封炭素生产计划，对开封炭素生产经营造成了重大不利影响。

美国制裁、特大暴雨及新冠疫情均属于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对开封炭素的生产经营及经营业绩造成了重大不利影响。

## 二、业绩承诺进展情况

本着对公司和全体投资者负责的态度，公司已督促业绩承诺方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及其相关方承诺》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业绩承诺补偿协议》要求，及时履行业绩承诺补偿协议或调整业绩承诺方案，现公司正会同业绩承诺方量化分析美国制裁、新冠疫情及特大暴雨等客观原因对开封炭素2021年度经营业绩的影响，鉴于经营业绩量化分析涉及因素较多、数据量较大，尚未确定具体影响数据，待具体影响数据确定后，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审议程序。



### 三、风险提示

截至本公告日，业绩承诺方 2021 年度业绩承诺补偿义务尚未履行，公司高度重视业绩承诺方的承诺履行情况，将持续关注本次业绩承诺进展情况，并按照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业绩补偿的执行及进展情况可能存在不确定性，提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易成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六月八日